

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烟芝政办发〔2024〕2号

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4 年烟台市芝罘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2024 年烟台市芝罘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4 年烟台市芝罘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

为做好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《2024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鲁政办发〔2024〕2 号）《2024 年烟台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烟政办发〔2024〕9 号）要求，结合区情实际，制定本要点。2024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，坚持人民至上，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，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优服务、强监管作用，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以精细化政务公开为引擎，加速重大任务落地实施

（一）以公开助推高水平开放、高质量招商引资。围绕“招商引资质效提升年”做好信息发布工作，重点宣传解读扩大有效投资、促进招商引资、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政策文件及相关措施。做好“促进经济巩固向好、加快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”系列政策包信息发布推送。围绕海工装备、智能制造、医疗健康、现代金融、港航服务、现代会展、数字经济等领域消费支持政策，做好信息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工作。

（二）以公开助推政策性文件落实落地。强化政策解读流程管理，确保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、同步审签、同步发布，

覆盖政策全生命周期。起草部门需广泛汇集民意需求，精准提炼政策要点，实施深度解读与落地指引。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、专家学者、新闻评论员、媒体记者等作用，依托各级政务公开专区建设“政策解读直播”栏目，全方位运用政策例行吹风会或新闻发布会、现场集中宣讲、撰写评论文章等多角度开展综合解读，持续推动惠企利民政策精准公开。

（三）以公开推进民生福祉持续升级。做好就业创业信息公开，分类梳理面向高校毕业生、困难人员、退役军人等不同群体和经营主体的政策举措，及时更新发布就业创业政策清单。加大行政执法公示、医疗卫生、义务教育、学前教育、特殊教育、职业教育、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。健全完善公共企事业单位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、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等信息公开专栏建设。加强“一老一小”服务保障、社会保险保障、特殊救助保障有关政策推送，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感与安全感。

二、构建全面覆盖的公开服务机制，优化政务公开新生态

（四）以公开助推重大决策公众参与。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文件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应通过征求意见、听证座谈、实地走访、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，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、公众代表、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，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。加强政策需求收集，主动向专家学者、企业法人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民主党派人士等

收集意见建议，提升政策制定科学性、民主性和有效性。

（五）强化政务公开标准化流程构建。在省政府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和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的基础上，全面梳理法律、法规中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，确定法定公开事项，2024 年底前更新完成区政府及各部门、街道《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明确公开主体、内容、时限、方式、渠道、责任等要素，并动态更新。巩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，探索适合基层特点的公开渠道，推动基层政务公开与居务公开衔接协同。

（六）推进重点项目信息全流程公开。搭建重点项目信息公开平台，制定《重点项目信息全流程公开规范》，将批准服务信息、批准结果信息、招标投标信息、征收土地信息、重大设计变更信息、施工有关信息、质量安全监督信息、竣工有关信息全程公开，通过主动公开项目信息保障群众对重大项目信息关注诉求，稳步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全过程公开。

（七）构建公开属性动态调整机制。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，对群众多次申请的重点信息进行全面梳理，主动跨前与申请人沟通，做好便民解答、指引和服务，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，围绕企业群众高度关注领域，根据情势变化重新研判、调整公开属性，对不涉及国家秘密、“三安全一稳定”等不予公开类别的信息对特定群体靶向公开，满足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诉求，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疑难复杂案件。

三、全面推动政策透明度提升，不断强化解读回应机制

（八）常态化推进政府开放活动。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不断做深做实“政府开放月”品牌。6月中旬至7月中旬集中组织开展以“政务公开服务实体经济”为主题的线上线下开放活动，探索开展沉浸式、互动式、体验式开放活动，通过观摩体验、调研宣讲、座谈交流、线上互动等形式广泛汇集公众意见建议。利用政府官网、新闻媒体等多种渠道进行广泛宣传，扩大开放活动影响力。

（九）健全政务舆情处置机制。按照“谁主管谁回应、谁处置谁回应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政务舆情处置回应主体责任。重大政策制定前，要加强社会效果和舆情风险评估，对涉及重要改革举措、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，要密切跟踪舆情动态，通过第一时间召开新闻发布会等权威渠道发布准确信息，有效回应关切、消除误解、澄清疑虑，发挥政务公开强信心、稳预期、利长远作用。

（十）增强政民互动交流实效。深入落实重大决策公众参与程序，进一步完善意见征集、采纳、反馈等工作机制，畅通交流渠道，创新互动方式，吸引群众积极为政策制定建言献策。健全政策留言咨询回应机制，进一步提高在线访谈、意见征集、建言献策等网上留言办理时效和答复质量，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传播载体，及时转载中央、省、市重大决策部署等政务信息，围绕重点工作整体联动、协同发声，准确传递权威声音。

四、推进夯实公开工作基础，深挖高效服务潜能

（十一）持续深化政务数据对内公开。坚持推进政务公开数字化转型，构建更加普惠均衡、精细智慧、协同顺畅、便捷高效对内公开工作体系。在市级主管部门指导下，依托镇街数据平台、涉企联合检查平台等载体，配合贯通不同层级间的数据传输壁垒，实现各级政务数据对内公开、结果共用。

（十二）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优化政府网站功能，提升搜索引擎综合效能，增设关键词推荐、通俗语言搜索等功能。实现“搜索即服务”。强化政务新媒体管理，推动政务新媒体的清理整合，实施政务新媒体“瘦身提质”计划，集中力量做强一批精品账号。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强化信息查询、公开申请、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，积极有序开展政策现场解读、综合政策咨询、办事流程场景展示等活动，推动公开与服务深度融合。

（十三）更好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。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原则，依法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，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。加强对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的保护，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发布方式，对公开内容仅需在一定范围内知晓的，实行定点、定向公开，把握好政策发布的时度效，合理引导社会和市场预期。

（十四）加强业务能力建设。持续建强全区政务公开战线干部队伍，把政务公开的规章制度、知识技能，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内容。广泛征集和推广一批政策解读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典型案例，依托协同办

公平台政务公开学习平台，围绕依申请办理、政策解读等重点工作，区政府办公室全年组织不少于 3 次集中培训，推动全区政务公开队伍能力水平不断提升。

